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嘉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依据世嘉科技的实际情况，认真核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运行情况，对公司填制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内容进行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世嘉科技内部控制规则落实的自查情况

世嘉科技结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规定，认真检查了公司组织机构建设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及内部控制的检查和披露情况等，并重点检查了信息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对子公司管理等方面内控制度的落实情况，并根据核查结果编制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二、保荐机构核查措施及核查意见

保荐代表人通过查阅公司股东大会等三会资料、内审部门工作报告、信息披露公告、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档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关联交易合同及资金凭证、对外担保和重大投资的公告及决议等资料，结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世嘉科技填写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进行了逐项核查。

通过上述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世嘉科技编制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已按照相关要求填写，对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进行了认真自查，公司的自查表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公司当前的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状况。保荐机构对该自查表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黄 萌

蔡晓涛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27 日